

苦難的意義

唐崇榮 著

“希望之聲”經作者同意發表此網絡版。歡迎自由下載，打印及分發。

希望之聲

<http://www.voiceofhope.com>

2000

目錄

第一講	3
前言	3
約伯	3
苦難的價值與意義	3
良心的贊同.....	4
事後的回憶.....	5
歷史的教訓.....	5
社會的文化.....	6
哲學家的思想.....	7
聖經論苦難.....	8
第二講	10
永恒的信息.....	10
科學與真理.....	10
永恒的事.....	10
苦難與人生.....	11
發現自己.....	11
尊嚴.....	12
完美.....	12
共鳴.....	13
永恒.....	14
耶穌.....	14
不同點	15

第一講

前言

書店里經常售賣一些「成功的秘訣」的書，其實寫這類書的人，沒有幾個是真正成功的，他們只是靠售賣那本書所得的一丁點利潤糊口而已。而許多被世人公認為是成功的人士，像巴哈（Bach, J. S）、貝多芬（Beethoven, Ludwig Van）、愛迪生（Edison, Thomas）等等，都自認自己并不是有所成就的人。

我年紀越大，越不明白什么是成功？《聖經》中有一節經文敘述人生的過程『不過是勞苦愁煩，轉眼成空。』不但不是「成功」，反而是「成空」，更令我丈八金剛摸不著頭腦。

有一些比較有抱負的年輕人盼望長大了要作總統，后來卻變成了飯桶；也有一些在年青的時候看似成功，結果卻不甚了了。

成功當然不是三言兩語就可以講得清楚的。而這一本冊子，并不是要探討什么是成功，乃是要討論關於苦難的一些問題。

約伯

三千多年以前，有一個人名叫約伯，他有高深的道德修養，尊貴的人格，堅定的宗教信仰，美滿的家庭生活，過着和普通人一樣的生活，有一天，卻無緣無故地遇到了一場大災難，十個孩子一齊死了，家里同時擺著十幅棺材。我實在無法想像這個上了年紀的父親，將十個孩子一一地埋葬了以后，是否還能支撐得住。這個老人，一生中還有什麼是比這一天所遭遇的更痛苦？

上帝與魔鬼的較量和交戰雖然讓約伯吃盡了苦頭，但約伯處理苦難的模式卻成為歷世歷代人類處理苦難的楷模。有許多在流泪、嘆息、心靈飽受創傷的人，由于讀了《約伯記》，都重新振奮起來。

《約伯記》之所以被推崇為世界級的文學作品，乃是因為它對人生哲學的理解已經達到了最高的成就。無論是西方的哲學，東方的文化，所有的文人學子，幾乎沒有一個能寫出比《約伯記》具有更深意義，更深遠影響的文學作品。

有關於人生的意義的探討，已經付印成書（編按：由探索者福音機構出版，書名《人生的意義》），你們可以參閱，再綜合本冊子所提及的，能幫助你對人生有更多更廣的認識。

苦難的價值與意義

苦難是有價值的嗎？苦難是有必要的嗎？苦難是有意義的嗎？苦難與存在有什麼關係？

如果苦難是有意義的，是否在遇到苦難以前，應該對苦難的意義有更深一層的了解？當人經歷了苦難以后，對生命又產生了怎樣的改變？

我在《人生的意義》這本冊子中間到：「到底人是在什麼時候才會開始想到有關人生意義的問題？」我的答案是：「當你受苦的時候，你會開始思想意義的問題。」

一個相貌俊美，才智高，學識廣，經驗豐富，家境富裕的年輕人，平日目中無人，不可一世，自以為了不起；但是，當他失戀的時候，內心感到十分傷痛，他的頭腦會閃過「做人沒有意義」的觀念。

苦難會刺激人去思想「意義」的問題。人在還沒有受苦之前，人生是否就真的沒有意義？這是一句含有強烈反合性（Paradox）的句子，如果在受苦之前就懂得意義的話，為什麼在受苦之前

卻從來不思考意義呢?為何在遇到苦難的時候便說「做人沒有意義」呢?這正在表達、證明、說明在人的潛意識里,「意義觀念」是很模糊的,人對意義的了解是沒有意義的(your understanding of meaning is not meaningful)。

當人受苦的時候就說:「做人沒有意義」,這句話是否在告訴我們,如果人生沒有苦難,就會過得很有意義了?換一句話說,因為有苦難,所以沒有意義?這樣,當一個人第一次遭遇苦難的時候,苦難便會逼他去思想有關意義的問題。如果苦難會刺激人去思想意義的問題,苦難的本身一定是有意義的,難道能產生意義的苦難的本身是沒有意義的嗎?所以苦難不但刺激人去思想意義,苦難也刺激人去探討意義的意義,苦難的本身如果是有意義的,那么苦難與人的關係就是絕對必須的,而不可能是偶然的。我相信很少哲學家在涉及這個課題時會這麼深入的去思想。

德國的悲觀大師,悲觀的人生哲學家叔本華(Schopenhauer, Arthur)曾經長篇大論的論到人生苦難的問題,當我讀完了他的偉論之后,我得到的結論是:這個人沒有「出路」(way out),因為我不知道他是從哪里「入門」(way in)。

『生命需要從生命的源頭找到智慧,才能真正的解決在生命過程中所遭遇到的問題』。《聖經》是歷經千古,涵括了最深智慧的經書。創造人生命的上帝,不單是把意義放在人的觀念里面,更要人在體驗苦難的時候,完全順服他的計劃和旨意,這樣,才能明白苦難的意義和意義的意義。所以,人若是在上帝的旨意里受苦,一切的經歷都會成為塑造他人格的重要因素。

或許有些人會認為:「我們生活得那么寫意,為什麼要談苦難?」從外表看,每一個人的生活都過得挺寫意,但當我們捫心自問時,我們都承認生活并不太好過(當自己沒有人愛時,看見別人相親相愛,就羨慕得很,以為他們的生活一定很浪漫;然而那對沐浴在愛河里的愛侶,心里卻很痛苦,因為對方的家長不贊成他們的來往;窮人以為有錢人睡覺時一定很安寧,卻沒有想到有錢人可能無法安睡,因為他日夜提心吊膽,提防小偷或強盜會在什麼時候,從什麼地方進來!)

天底下哪里可以找到沒有經歷過苦難的人?如果你最后所盼望達到的目標是成為一個沒有苦難的人,那么請你告訴我:有哪一個人是沒有白頭髮的?《約伯記》第十四章第一節清楚記載:『人為婦人所生,日子短少,多有患難。』

苦難刺激人去思想意義,所以苦難本身是有意義的。接下來我們要從五方面思想苦難本身的意義。

良心的贊同

第一,從人良心的贊同證明苦難是有意義的。

「我的良心什麼時候贊成有苦難?我從來不贊成有苦難,我最怕苦難了!」

我舉一個很簡單的例子來說明:當你和兩個老人家談話的時候,其中一個提起他過去遭遇什麼樣的困難,什麼樣的災禍,後來怎麼樣渡過,怎麼樣經歷,怎麼樣勝過那些苦難,你有沒有興趣聽呢?「哦,年輕人啊,我從前失戀了十七次,想過要自殺,非常痛苦,最后我還是提起勇敢,硬著頭皮再戀愛一次……」他把困難如數家珍的講給你聽,不單是經過幾次的失戀,還經過幾次的戰爭,房屋和工廠也被毀了,竊匪也進過他家幾次,你聽得津津有味,當他講完了以后,你已經泪盈滿眶了,接著你問另一個老人:「你有什么樣的人生經驗呢?」他說:「我只有兩種經驗,第一吃飯,第二睡覺。」「還有沒有呢?」「沒有了,我這一生就是吃飯睡覺,吃飽了睡覺,睡飽了吃飯,就是這樣。」請問你喜歡聽哪一個人的講述?當然是第一個,為什麼?這證明人的良心贊成苦難是有意義的。

你從來沒有想過,人的良心贊成苦難是有價值的,但是,你的贊成卻隱藏著自私的成份。「你真的贊成苦難是有價值的嗎?」「贊成是贊成,但是,最好不是我受苦。」所以你的贊成也是自

私的。

單從人不願去實踐「苦難是有價值」的自私心態，就證明人是有罪的。

當你看到別人經過了苦難，他怎樣去克服，怎樣去奮鬥，怎樣達到成功，你佩服得五體投地，但是，這一連串苦難的經歷最好不要發生在我的身上，讓別人受苦好了，他受苦，我佩服，這是何等寫意的事。苦難當然是有價值的，最好的是「價」在我這裡，而「值」讓他去承受，這就顯露了我們是不公正的。

當你觀看電視節目的時候，看到了你心儀的歌星 Michael Jackson 在表演歌唱，欣賞到一半，忽然有人叩門，而扣門的就是他本人，你一定樂開了懷，「怎麼來的會是他自己呢？」現在是免費的，不必買票的，他自己來了，你一定快快將電視關了，聽他的真人演唱，因為他才是真的。

但是，當電視正放映著警匪的打鬥片段，非常激烈，非常緊張，非常刺激，令你非常快感，目不轉睛，全神貫注，突然真的強盜打進來了，你會欣喜若狂的去迎接真的強盜嗎？你一定吓壞了。其實影片里的只是影子，現實所遇見的才是實體。

由于人是不公正的，所以，人都喜歡做苦難的旁觀者，不喜歡做經歷者。人都知道苦難是有價值的，人良心深處也贊成苦難是有意義的，但人盡可能不要親身經歷，這是大多數人的情形。當然有一些個性比較強的人是例外的，他們會覺得人生沒有苦難就沒有什麼意義，但這種人少之又少，他們願意受苦的目的，也不單是為了要產生意義。這個課題并不在這本冊子所要探討的範圍。

事後的回憶

第二，從事後的記憶、感受和自豪感，可以證明苦難是有意義的。

一個吃過苦的人，當他回想以前所經歷的苦難時，他對自己曾經度過的日子經歷過的苦難感到自豪。那些因經歷苦難所帶給他的自豪感就成為他生命的一部份價值和產業。

生命的產業不是金錢，凡是可以「轉移」的產業，都沒有多大的價值。你得到了許多錢，但是錢會失去；你有許多的房屋，但是房屋會被燒毀；你有許多輛的汽車，但是汽車會被打爛，會失事。這些會失去的產業都不是有價值的產業。當你嚴肅的、嚴謹的、真誠的讀書，好好吸收知識，好好的思考，好好的進行研究，好好的作記錄，好好的反復咀嚼，然後讓這些知識融入你的生命里面，就沒有人可以把它奪去，這就比能來能去的金錢更有價值。但是，這還不是最重要的產業，更重要的產業是從苦難中體認到生命的意義和價值。

一個經歷過苦難的人，不容易給人吓倒；一個經歷過苦難的人，不容易隨便失志；一個經歷過大難的人，他有內在的勇敢，而不是外在的血氣，他有智慧，有遠見。苦難能鍛煉人格，使人胸有成竹，所以，那些經歷過苦難的人，可以成為人類的導師。

人的一生不是單單吸收前人的知識而已還要吸收前人的智慧過於知識。知識可以從課堂和實驗室里面得着，智慧卻是知識的結晶，須要經歷過大苦難和大爭戰才可能產生出來的，是兩種完全不同的層次。

那些經歷了苦難而被印證了的名言和教訓，可以繼續不斷地光照每一個世代，盼望我們學習謙卑，吸收那些經過受苦奮鬥，經歷災難，體會了人生意義的偉人的話語的結晶。

歷史的教訓

第三，從歷史的教訓，我們知道苦難是有價值的。

抄襲書本來教書的老師是劣等的老師；將知識消化、提煉、結晶后才教導人的老師是比較好的老師；從心靈的深處教導人，願與學生共同領受真理的老師是偉大的老師。那些單靠傳遞知識，糊

口過活的老師是最沒有道德的。

老師可以分成個人的老師，家庭的老師，民族的老師，時代的老師。如果一個老師對真理的認識是普世的，他所傳達的真理是超時空的，他就可以是全人類的老師；如果他的知識只對一個時代產生影響，過後就落伍、不切實際了，他只是個當代的老師，不是歷代的老師；如果一個人對真理有全面的了解，他的思想就可以代代相傳，一直影響未來的人類，那個人就是歷史性的老師。

有哪一個老師所傳授的知識和智慧可以產生超世紀的影響？如果有不被歷史所淘汰的人，這人本身一定是先做了歷史的好學生，因為歷史的本身就是一個偉大的老師。

當你研究歷史的時候，開始時一定覺得很厭煩，因為要熟記資料。但是，你若覺悟到可以在很短的時間里吸收到幾千年的智慧結晶，為什麼要感到厭煩呢？德國大哲學家黑格爾（Hegel, Georg Wilhelm Friedrich）是馬克思（Marx, Karl）的老師，他的成就之一是將德國的唯心論帶到了巔峰，他說：「歷史給人類最大的教訓，就是人類不接受歷史的教訓。」當人類不接受歷史的教訓，就注定要重蹈覆轍，繼續不斷的經歷失敗。所以忽略歷史教訓的人是愚蠢的人。

歷史告訴我們，經歷苦難的民族，有更深的智慧；經過苦難洗禮的人格，有更健壯的靈性根基。歷史證明苦難是有價值的。

社會的文化

第四，從社會和文化思想中，我們看見苦難是有價值的。

文化所要建立的就是產生一套的價值系統，這個價值系統涵蓋了生活上的每一個層面和範圍，形成了社會里每一個人的生活引導和準則。所以每一個民族、每一個社會、每一個時代、每一種血統都有自己的文化。

文化是「社會靈魂」（culture is the soul of society），這是我為文化所下的定義，也是我的原創（original），是其他書里面沒有的。人的靈魂引導、支配、控制思想、行動、言語和生活的一切，「社會靈魂」照樣影響社會的一舉一動，因為這是一套社會生活方式的價值系統。

在自然環境比較舒適的地帶，不能產生偉大的文化。在太舒適的地理範圍，容易產生懶散的民族；相反的，生活環境越艱難的，人越需要掙扎求存，人的思想越受刺激，就產生了更高的智慧，社會文化證明苦難是有價值的。

住在熱帶的人都很愛音樂——蕉風椰雨，納涼彈琴，載歌載舞，生活過得挺舒適。當他們工作的時候，看見飛鳥飛過，便放下工作，逗鳥去了，生活的確寫意，是非常樂天的民族。華人就有不一樣的心態，華人過慣了刻苦耐勞的生活，在工作的時候，如果看見飛鳥飛過，就把它趕走，怕妨礙工作的進度。按理，熱帶的人應該可以創作出許多很好的音樂和曲子，但是，最偉大的音樂都不是熱帶地方的作品，真令我費解。我年紀越大，越發現我不明白的事情越多，唯一明白的，就是很多事情我不明白。

一九九六年年初，我從紐約乘搭飛機要飛回印尼，由于紐約的積雪差不多有三尺高，連車子都不能開動，所以飛機無法起飛，我被困了兩天。那天早上我醒來，看見朋友的車子好像戴上了一頂白色的帽子，整部車子都被白雪覆蓋著。所有在紐約飛機場的飛機都不能起飛，鏟雪的機車在跑道上來來往來的鏟雪。

這情形使我想起有一次我乘搭飛機飛過加拿大，同樣是白皚皚的雪覆蓋著整片大地，但是，加拿大機場的跑道上卻沒有積雪，反觀紐約機場的積雪卻這麼厚。當時我就覺得奇怪，為什麼加拿大的飛機場沒有積雪？難道雪花飄到加拿大便自動避開飛機場的跑道？但是雪花是沒有眼睛的啊，為什麼加拿大的跑道沒有積雪？

加拿大的冬天常常下雪，他們便將鋤雪機鋪在幾公里長的機場跑道，通上電流，用高電能產生

的熱能將積雪溶化，一天的耗電量是幾億瓦特。而在芝加哥，為了溶化道路上的積雪，他們便在雪地上撒鹽，用鹽的花費最高紀錄是一天二百萬美金。

加拿大很富有嗎？印尼雅加達的人口就已經是整個加拿大人口的一半了，在不算富有又這麼寒冷，這麼困難的加拿大，為何他們的生活質素一般上卻比我們高？

苦難激發人思想，促使人奮鬥，所以，如果你是出生在很富裕的家庭，就可能沒有承受苦難的「福氣」；如果你是出生在很貧困的家庭，就比較可能有面對苦難的「福氣」了。如果你生在貧苦的家庭，卻只會妒忌別人，那你就完全沒有「福氣」了。

二歲的時候，我父親就過世了，十五歲開始，我半工半讀，沒有再向媽媽要錢了，至今從沒有為窮困的幼年生活埋怨過上帝。我感謝上帝給我奮鬥的機會，讓我的潛能得以發揮，我並不羨慕有錢的人，我還常常求主憐憫他們。

當我們越來越富足的時候，如果還不懂得自愛，只倚靠金錢過活，就會變得越來越膚淺。

哲學家的思想

第五，從哲學家的哲學思想和反應，我們確定苦難是有價值的。

一個只單顧自己的事的人是個「小人」，你花多少心思去思想人類的行為，你對全人類就可能有多少的貢獻，如果你只思想一己的得失，你絕對沒有辦法成為一個偉大的人。

有哪一些偉大的思想家，在思考與全人類有關的課題時，曾經講過與苦難相關的話？我們分別從東西方找個總代表來做東西方哲學的比較。

西方的蘇格拉底 (Socrates) 說：『沒有受過考驗的人，是不配活在這個世界上 (Unexamined life is not worth living) 。』這句話給予我們的啟迪是在肯定考驗、苦難對生命的正面價值，因為苦難和生命的意義成正比。沒有受過苦，沒有經過考驗的人，不應該活在這個世界上。在這個世界上要有生存的勇氣，奮鬥的勇氣，掙扎的勇氣，沒有受過苦，就無法達到偉大完美的成就。蘇格拉底的這句話對我產生很深遠的影響，當我第一次讀到這句話的時候，我便自問：「我活著是為什麼？憑什麼我活在這世上？我受過多少苦呢？」上帝用各樣的辦法來栽培每個人的靈性——藉着他的話語，朋友的經歷，哲人經過反省后所講的話語，我吸收了很多教訓，然後重新估計自己生命的價值，我發現苦難並沒有什麼可怕。

孟子說：『天將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從外皮到內心，從筋骨到身體都要受苦。

這些偉人都肯定了苦難的價值。兩千多年前，孟子就想得那麼透徹，那麼偉大，『天將降大任于斯人也』，上帝托予人重任，讓他先嘗試饑餓，受苦，擔重擔，遇到許多的困難，這是上帝重用人的方法。為什麼很多人求上帝重用？「因為我很有學問，什麼都會，用我吧！」上帝說：「有更多的人比你更有學問。」「我很有恩賜。」上帝說：「怎麼我不知道？還要你告訴我？是我給你的嘛！」「上帝啊！我經驗豐富。」上帝說：「我知道，你要我用你，你先去讀《孟子·告子下》然後再談。」

我個人偏好孟子的苦難理論過於蘇格拉底，這是因為在中國文學里面，通常只有平行綫的關係，而缺少垂直綫的關係，杜甫，李白，白居易，王維等等，這些偉大的詩人所寫的詩詞都是人與大自然的關係，沒有人與上帝的關係。但是，當孟子論到苦難的哲學時，他竟然提到苦難是上帝給的，上帝如果要叫一個人負起重大的責任，就必先讓他受苦。

先後的次序問題是一門很重大的學問，當你懂得什麼是先，什麼是後；怎麼開始，怎麼結束；什麼是重要的，什麼是次要的，你明白了這些次序以後，你就很接近真理了。孔子就曾說過：『事有本末，物有始終，知其先後，則近道也。』

很多青年人雖然讀了很多書，但是，還沒有結婚就先上床，這就是先后問題弄不清楚的結果。你以為你早已明白了，知道了，其實你不是「知道」，而是「知理」；你不是「知道」，而是「明白」。你知了，你明白了，但是，如果還不懂得先后次序，你就是不「知道」。所以，當中國人問：「你知不知？」你問他：「知什么？」他會告訴你：「知道。」而不是「知理。」

先苦難，后責任；先考驗，后信任；先經歷奮鬥，后交重任予你。孟子的『天將降大任于斯人也』，孔子的『吾十有五而志于學，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四十九歲還可以放風箏，到了五十歲你才知道上帝要你做的是什麼。為什麼要到五十歲才知道上帝要你做的是什麼呢？

（我個人求知的態度不是單單把資料抄下來就算了，我喜歡比較，比較過去，現在，古代，近代，東方，西方，這樣的比較是很有趣味的。）我把東西方作了一番比較后，發現一個奇怪的現象——在孔子講了「五十歲知道上天的使命」的差不多一百多年之后，希臘的柏拉圖（Plato）也論到了與五十歲有關的事，柏拉圖說：「讓人讀書，不停的讀，但要經過淘汰，十二歲的時候作一次的淘汰，十八歲再淘汰一次，二十多歲又再淘汰，讓最聰明最好的人繼續讀書，一直到三十五歲方可以畢業。」如果你三十五歲才大學畢業，那是剛剛好，並不會太遲，或是你在三十五歲的時候拿到了博士學位，那也差不多了。三十五歲讀完書了，是不是就可以做官了呢？如果你說：「我已經三十五歲，通過了各式各樣的淘汰并學富五車，達到了最高的境界了。」柏拉圖會說：「你還要下鄉十五年，去洗馬桶，插秧，種田，你雖然是博士，你還得跟農民一樣開墾，跟漁夫出海打魚，在風暴中生活掙扎，吃苦，過了這十五年之后，你才可以穿上政治袍，參加政黨，成為內閣閣員。」他把老師蘇格拉底的話（沒有受過考驗的人，是不配活在這個世界上）化成了行動。

孔子講「五十知天命」，柏拉圖講「五十才能上到議會廳」，都在表示在五十歲之前要受苦，吃苦。而到了五十歲才知道應當做什麼。

這些哲學家不是空口說白話的人，他們的哲言，值得我們用金筆沾金水，一字一句的寫下來。

聖經論苦難

接下來我們要看《聖經》是怎樣論述苦難。

《传道书》第三章第十节和第十一节：

我見上帝叫世人勞苦，使他們在其中受經煉。上帝造萬物，各按其時成為美好，又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里，然而，上帝從始至終的作為，人不能參透。

我們要在勞苦中受經煉，被鍛煉，被考驗，人要經歷苦難。

你從上帝領受了什麼樣的恩典？如果你把人生所追求的目標轉向尋求創造你的上帝，那你所流過的眼淚和所發出嘆息都是有價值的，它會帶給你生命的改變和有益的果效。

當耶穌到世界上來的時候，他是上帝來做人，他沒有選擇在皇宮誕生，他選擇的是馬槽；他不是坐在富貴之家，他是生在木匠的家庭；他不是過着享樂的生活，他是在勞苦的家庭里長大；從人的眼光來看，他死的時候，並非安安樂樂的死，是不得其所而死，是死在十字架上；你孤單嗎？沒有人比耶穌更孤單；你貧窮嗎？沒有人比耶穌更貧窮；你是無產階級嗎？許多執行無產階級專政的高官都是說謊的人，只有耶穌基督才是真正的無產者；你明白苦難嗎？

沒有人真正明白基督受了多大的苦難。

當他最痛苦的時候，他並沒有要別人擔當他的苦楚，卻口說安慰的話；當他最孤單的時候，他卻應許與人同在；當他被釘的時候，他流出寶血赦免人的罪。

這世界上，沒有任何的好處能超越耶穌基督的道成肉身，並且透過了經歷苦難，將恩典賜予

我們。我已經五十七歲了，我作過苦工，在我的生命過程中曾經經歷過很困難的環境，二歲喪父，經歷過第二次世界大戰，曾經病得很重，曾經過著很窮困的生活，曾經被人拒絕、被人抗拒、被人誤會，被人丟棄，但這一切都不能使我退縮，也沒有讓我萌生做人沒有意義的念頭，因為那偉大的信仰和基督的榜樣在我心里成為我生命的動力；因為我跟隨了耶穌基督，找到了生命的真光；因為我效法耶穌基督，找到了生活的真智慧。所以當我到世界各地去傳道的時候，我靠著上帝的大能，啟示的智慧，聖靈的充滿和對人類的愛，把上帝的道傳開。

你在哪里？你有苦難嗎？你感到人生沒有意義嗎？你要如何過你的一生？回到上帝面前，把你的心打開來，接受耶穌到你心中，請問你肯嗎？

第二講

永恒的信息

每一個時代都需要永恒的信息，永恒的信息是不被時代所影響所淘汰的。

青年人喜歡追隨潮流，跟着時代走，但是，有一些東西是可以跟着時代走的，有一些東西卻是不可以跟着時代走的。

二十世紀快要結束了，但你不能說二十一世紀我們就不必吃飯，不必睡覺了。

有一些生命的規律是上帝所定，是不能破壞的；然而，一些生活習慣卻是可以改變的，使我們的生命可以發揮更高的價值；有一些信仰的原則是生命和生活的實質，是不能放棄的；有一些科學的理論有可能會被淘汰，我們就不一定要堅持、固執、完全的接受。

科學與真理

真理不等於科學，科學不等於真理。科學是對真實的事物的正確了解，而被正確了解的事物是超過時間和空間的考驗的。

當我所知道的有關事物的知識還未被推翻時，我可以暫時依靠那知識，但是，如果有另外更可靠的知識，可以推翻我所認為最可靠的知識的話，我應當放棄這最可靠的，去領受那新發現的，更可靠的知識。

科學不等於是已經信的真理和真理的全部，科學只是暫時還沒有被推翻的、現在被肯定的知識而已，我應當認知，也應當暫時依靠它。

永恒的事

至於那些永恒的事，到底是什么？那些超時代的事，到底又是什么？

如果我們一生一世好好的思想，好好去追求，我們的生命就不會被時代所愚弄。很多人害怕落伍，所以總是跟著時代走，其實，我們的永恒性是可以把時代淘汰的。

有兩種職業的從業者是最怕年華老去的，那是什么職業呢？

第一，就是許多人所盼望成為的，也是最羨慕的電影明星。電影明星每次照鏡子都會發抖，因為他們知道有一天一定會被時代所淘汰。

第二，運動員，上了年紀的運動員就沒有奪標的機會了。

當教授的人並不擔心年老，年紀越大，教得越好，所以，學生不會因這個教授已經三十歲了，就不要再聽他講課了，如果真有這樣的學生，一定是精神不正常的，除非那教授已經是老得完全不能思考了，或者是已經沒有辦法把話講清楚了，健康不支了，那就可以不再跟隨這個教授，但是，如果他的思路還很清晰，知識還很尖端，無論他年紀有多大，還是可以做他的學生。

傳道人也不怕老，所以我傳道了四十年，還是精神奕奕，不亢不卑；還有那些在藝術、知識、文藝的領域有真正成就和把握的人，他們也不怕老。

上一講我們從良心的贊同看苦難是有價值的，從過來人的經歷印證苦難是有價值的，從歷史的教訓再次肯定了苦難的價值，從哲學思想家的反思，我們知道苦難是有價值的，我們還從上帝的啟示里面認知苦難是有價值的。

苦難與人生

這一講要繼續思想苦難的意義和人生究竟有什麼關係？

蘇格拉底說：『沒有受過考驗的人，是不配活在這個世界上。』孟子說：「上帝把重大的責任交給一個人的時候，一定先讓他受苦。」所以受苦是一定有意義的。受苦會使人想起意義的問題，所以受苦的經歷本身一定是有意義的。懂得在苦難中吸取教訓，建立自己的人，就有更堅強、更成熟的人格，他就在這樣的磨煉中達到了真正的意義。

樹根細短，又扎得不夠深的樹，不能經歷大風的吹襲，在大風暴常常吹襲的地帶，所栽種的樹，樹根會自我深扎。同樣的，我們的人生，我們人生的價值也是如此。

許多人都覺得自己的孩子是全世界上最為寶貴的，別人的孩子不過是人，我的孩子才是孩子；別人結婚的時候，去不去觀禮都無所謂，自己結婚的時候，請柬印得格外華麗，盼望所有的朋友都來參加，唯一擔心的是食物不足。所以，許多家庭的第一個孩子，因為過份保護的緣故，常常比較虛弱，而第二個就比較健壯了。有一個人告訴我：「第一個孩子流鼻血的時候，緊張得不得了，吓得半死，打電話問醫生，請教鄰居，一天到晚憂心忡忡；等到第五個孩子同樣流鼻血的時候，我不但不緊張，還催促孩子趕快到屋外去，免得污染了新的地毯。」第一個孩子流一點血，父母親看得好像天塌下來一樣，當經驗多了，就一點也不感覺到孩子正在受苦，反而覺得地毯正在受苦。

苦難竟然可以把人扭曲成這個樣子！

有的人的孩子睡覺的時候，門外面挂著「寶寶在睡覺，請安靜（Baby sleeps here, please be silent）」的牌子，你一咳嗽，他就認定你在迫害他的孩子，所以大家都得小聲說話。在這種養尊處優的環境里長大的孩子，長大後聽到鄰居的狗一吠，心臟病馬上發作。

有一個神學生對我說：「這裡太少人注意我，關心我，我很不習慣。」他以為我會安慰他，告訴他：「主與你同在。」我問他：「那你想怎麼樣？」「你也不關心我。」他說。我再問他：「你要我怎麼樣？」「我不知道要不要再繼續念下去？」「隨便你，禱告後把決定告訴我。」他更加莫名其妙了，就問我說：「到底你的意思如何？」「我現在告訴你，你要回去反省，一個人蒙召作傳道，是要去關心別人，不是一天到晚要別人來關心，不要因為學院的師生對你的關心不夠，就不再繼續念下去，如果你聽不懂這些話，你便沒有資格留下來。」

很多人對我說：「唐牧師，你太理性化了。」但是，事實的本身就是如此。上帝造人的時候，不是把人造在一個過度保護（over protected）的地位和狀態中，乃是把人造在一個很特殊的反合性（paradox）狀況中，人不但有最深最大最多的享受，人還可以發揮最多最大最廣的自由，不但如此，人里面也有應付大苦難的耐力和潛心力。

大多數動物占據的空間是人的兩倍，因為它們都是用四肢走路，而人只用兩只腳走路，所以人占據的面積是相對的小。上帝將人造成最節省使用地方的活物，人卻發明了那麼大的汽車讓自己被困在阻塞的車龍中；人的權柄雖然很小，但是上帝使人站立，頂天立地而不是俯首望地。

單從人的體態，身體的功能，其運作的靈活性，肌肉的結構來看，這一切都是藝術家創作的結晶。雖然如此，當人面對苦難的時候，他很難真正衡量潛伏在他里面的潛在，堅韌，可塑性和適應性究竟有多強。我們可能承受，承當的能力將是超乎我們所能想像的。

發現自己

當一個人在受苦的時候，他應當藉此機會好好「發現自己」。很多人對「發現自己」的解釋就只是「我自由了，不必爸爸媽媽管了，有自己的天地了」，這是很膚淺的發現。「發現自己」

是覺察到自己里面隱藏了多少可以被發掘的東西?有多大的潛能?有多大的可能性?有多寬闊的前途?

尊嚴

人需要藉助苦難來發現自己。當人受羞辱，面對困境的第一個反應就是為什麼我要承受這種困難？我不應該受這種侮辱，我不應當蒙受這樣的羞恥。由此可見，當苦難臨到的時候，人的第一個發現就是尊嚴的失去。當人一旦失去了尊嚴便開始思想人到底應當有多少的尊嚴，這樣，苦難和尊貴是成正比的，人所受的苦越多，就越感覺到失去越多的尊貴，苦難刺激人去思想人應當有的尊貴，地位和身份，這種心理的反應是動物所沒有的。

當你在看報紙的時候，你的狗跑了進來，它很想你對它好一點，很想你關心它多一點，但是你正在思想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沒有心思關心它，你本想用手撫摸它，但又騰不出手來，于是，你改用腳觸摸它，它便很滿足的走開了，因為用手撫摸跟用腳觸摸對它而言並沒有什麼分別，接著你的孩子進來了，你同樣用腳觸摸他，他未走開前，飽你一頓老拳，然後告訴媽媽：「爸爸神經病了，為什麼他用腳摸我？」你的孩子懂得尊嚴是什麼。

心理學告訴我們：當眾被羞辱是最令人難忘的事情，你馬上會覺悟到你的尊嚴受損。所以苦難使你覺得你有尊嚴，使你發現了你自己。

完美

第二，苦難使你覺悟到你原有的完美和完整受到了虧損，而《聖經》稱「完美的虧損」為罪。

請你注意一個特別的現象，人自我虧損，自己得罪自己，做了卑賤的事，不但不會自覺，反而還會自圓其說，為自己辯護：「不要緊，人有軟弱，有弱點。」你正在出賣自己，鄙視自己，你不會覺得自己正在犯罪；但是，當別人令你受虧損的時候，你就馬上覺察到不對勁，別人罵你，輕看你，你就記下來，你直覺的認定別人正在犯罪，這種不公平的心里反應正是罪的表現，也證實了罪是已經存在的事實，同時也表示人類的文化是有問題的，在己與非己之間的衡量是不公義的。

我們的下意識，自覺應當有一個沒有虧損的完美，這沒有虧損的完美，就是上帝的原造——人像上帝。我們不是「完美的完美」的本體，我們是完美者的代表作品，上帝是完美的，我們有「完美的影子」，我們是「完美的代表」，我們有「完美的被造本質」。

我們一生的活動就是上帝要我們達到完美境界 (achievement in perfection) 的過程，我們的道德責任，乃是上帝置放在我們里面的「完美潛能」 (the potential of perfection) 的反映。我們努力奮鬥，期盼日臻完善，這種奮鬥的精神，對人性道德的執著，勇敢的面對生命，負責任的生活，都是因內在的「完美的本能」和「完美的潛在能」所激發的。

但是，完美的本能和潛在的本能是否完整？我們是否已盡責去奮鬥呢？為什麼理想和現實又常常有所差距？這些都表示在我們的生命中部份的完整和完美已經受虧損了，《聖經》稱之為罪：『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羅三 23）當上帝的榮耀受虧損的時候，就是罪的存在，但我們並沒有覺察到，直到別人得罪我，做了對不起我的事情，我才有所領悟，但那還只是領悟到別人的不好，而不是自己的過失。我們對不起上帝，對不起自己，我們都沒有覺悟，直等到苦難，虧損影響到我的存在，我才覺悟到我「原有的完美」和「完美的潛在能」受了虧蝕。

所以，「發現自己」乃是發現你原有的地位，原有的狀況和現有的地位，現有的狀況之間有了差距，當你有了這個覺悟時，你就可能以積極的態度向着更有意義的目標努力。

有些人被罵以後，就萌生自卑感，變成自暴自棄的人；有的人遭受羞辱以後，就發奮圖強，一

生不再讓人有輕看他的機會。你又是怎樣發現你自己？

苦難會刺激并導引我們發現自我的完美，這是很積極，很重要的人生過程。你千萬不要輕看受苦的人，像蘇秦斷炊，韓信胯下受辱，他們受侮辱以後，決心奮發，成了成功的人。

苦難對人有正面的刺激作用，所以你要為着你有受苦的機會而感謝上帝。上帝許可你被人輕看，失戀……，你會為這些感謝上帝嗎？我相信你不但不會感謝上帝，你還責罵上帝。

共鳴

第三，苦難使我們對人的境遇產生共鳴。

對音樂稍有研究的人都知道共鳴的重要性。所謂好的音樂廳，是指回音（resonance）條件良好的禮堂。

知音產生共鳴，共鳴產生回音時，就是「心心相印」。

我已經在超過兩千座的禮堂傳講過信息，我很注意禮堂，因為禮堂的設​​計可以反映出設計師智商的高低。如果一座只容納百多人的禮堂還須要擴音機才能讓聽眾聽得清楚，那便是座劣等的禮堂；如果一座容納四千人的禮堂不必經過擴音處理而聽眾還可以聽得清楚，它的設計師的智商是極高的。全世界最好的禮堂在維也那，其次是在波士頓，第三很可能屬紐約，第四是還沒有被修整以前的荷蘭阿姆斯特丹的音樂廳。當然，世界最大的紐約歌劇院，也是屬頂級的，三千八百個座位，加上兩百多個站位，這個讓四千人聆聽音樂的禮堂，不可以也不必用擴音機，你就知道他們已經掌握了建築回音學的知識了。

什麼是共鳴？當你講話的時候，你鼻子后面有一個小小的共鳴箱（resonance box），它的功能是把你的聲音擴大，這是世界上最好的共鳴匣，是上帝偉大的創造。你看六弦琴的共鳴匣那麼大，聲音卻那麼小；鋼琴的共鳴匣那麼大，聲音也那麼小；意大利男高音多明戈（Domingo）鼻子后面的共鳴匣是否特別大，使他唱起歌來特別洪亮？如果是的話，他太太早就跟他離婚了！

共鳴是很重要的。偉大的人際關係在於能夠了解別人的苦楚，這是人性中最寶貴的：共鳴，了解，明白，體貼。體貼就是心靈與心靈的共鳴，而共鳴是從苦難的經驗中產生出來的。

沒有受過苦的人，很難產生偉大無私的愛，當然，受過苦的人也不一定產生無私的愛。若是你受苦的經歷並沒有讓你發現你自己「潛在的良善」的可能性，你就無法從苦難中產生更完美的果效，如果你發現了「潛在的良善」的可能性，你就可能對別人產生共鳴。

大概是五十年前，上海伯特利醫院有一個很嚴厲，墨守成規的護士長，她要求護士們絕對服從她的指示，她認為醫院一定要安靜，衛生，護士們見到她都哆嗦。當病人痛得發出呻吟時，她會對病人說：「這是醫院，要安靜，不要出聲，別人都在睡覺，要叫明天才叫，回家才叫。」向來她都是那麼嚴厲，病人看到她，都不敢哎哼，連咳嗽也不敢。直到有一天，護士長的背脊長了一粒瘡，越長越大，她就吩咐一個小護士幫她將膿擠出來，那個小護士很調皮，活潑，但很怕她，所以不敢大力擠壓，只是輕輕的擠，護士長說：「用力吧！」她還是輕輕的摸，「擠吧！」護士說：「很痛的！」「我知道，你這樣摸，怎麼擠得出來？你大力一點好了。」小護士按照她的吩咐，就用力擠壓，護士長痛得大喊大叫，小護士對她說：「這是醫院，你不可以喊叫，大家在睡覺，要叫明天才叫。」護士長說：「我痛死了你知道嗎？」「痛死了也要守規矩，這是醫院。」小護士說。這個護士長痛得眼淚都流出來了，又被小護士逗得哭笑不得，就發脾氣說：「氣死了！」「氣死也要等到明天。」這個小護士實在調皮，從那一天開始，這個護士長悔改了，病人痛得呱呱叫，她就讓他們叫，為什麼呢？因為她自己經歷了那種痛楚，對其他的病人產生了共鳴。

你不能了解人，可能是因為你沒有受過苦。我母親三十三歲就守寡，有時我對她說：「媽媽，你去幫助、安慰寡婦，會比別人更有果效，因為你經歷過了，別人沒有辦法幫助她們的。」許多有

丈夫的婦女會說：「不要緊，沒有丈夫不要緊。」她有丈夫，所以她講這樣的話。不是每一個人所講的每一句話都帶有力量，關鍵就在於你有沒有那樣的經驗。

所以，當你遇到苦難，掙扎得很厲害的時候，千萬不要讓魔鬼得逞：「上帝丟棄你了，因為你沒有用，他不再聽你的禱告，你已經走到絕路了。」然而，《聖經》卻告訴我們：『我們在一切患難中，他就安慰我們，叫我們能用上帝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林后一 4）偉大的心靈，就是那些曾經經歷了痛苦而後對全人類的命運產生共鳴的人。所以，要勇敢的面對苦難，不要低頭，不要妥協，預備你的心志，為要得著更大的勝利而恆忍。

永恒

第四，苦難的價值在於讓我們發現暫時與永恒之間的分別。

如果生命不是永恒的，我們就在苦難的折磨中自我放逐，不必談貞節、道德、品德等問題。就因為我們的生命有永恒的本質，所以苦難與永恒之間的關係就被建立起來了。

我們所受的苦難，如果能建立永遠的價值，我們就應當學習忍受。《聖經》將這兩件事配合記載的時候（傳三 10-11），叫我們看見這是上帝的安排，上帝旨意的高超奧妙，是遠超過我們的理性，是我們沒有辦法用我們有限的理性去明白的。

這一段的經文，將超越性、永恒性和苦難性聯在一起，是有它的意義的：我雖然是暫時的，有限的，卻在上帝永恒的旨意里面，我在有限的里面經歷了苦難，無法明白上帝永遠的旨意，然而現在的我正在受經煉，所以這苦難就引導我去思想，思想那有永遠的價值的問題。

當一個女人第一次分娩的時候，她正在經歷生產的苦難，是從來都沒有過的經驗。（這是女人比男人勇敢的地方，因為男人無法曉得生孩子的苦難。有人說女人是弱者，女人不夠勇敢，但她卻有勇氣生兒育女，無論是男孩或女孩都在母親的懷裡被孕育，在這未曾可以用手抓他，用手抱他之前，就先用身體懷了他九個月，這還不夠勇敢？）當她忍受分娩之痛苦的時候，她不是單單想到現在生產的困難，她還想到孩子出生以後，長大了可能成為一個偉大的人，所以繼續強忍，等到孩子出生的時候，就忘記了所有的痛苦。所以耶穌說：『婦人生產的時候，就憂愁，因為她的時候到了。既生了孩子，就不再記念那苦楚，因為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約十六 21）

印尼比較落后，不準丈夫陪着太太生孩子，我很想知道分娩的痛苦過程和分娩過後看到孩子時的喜樂，這之間的對照究竟有多強烈。新加坡的醫生允許丈夫陪伴着妻子，我很贊同這種比較有人性的做法。初為人母的臉上散發出的滿足感，和對未來充滿盼望所映射出來的光輝，是未曾生過孩子的人無法表達的。

所以當苦難臨到的時候，不要只停留在自艾自憐的階段，當你想到苦難所結的果子與永恒的關係和價值，你就有更大的力量來忍受苦難。苦難使我們想起永恒性的責任，永恒的果效。

耶穌

第五，苦難使我們體會到道成肉身所曾經經歷的一切。

受苦的日子是很難度過的，這使你覺悟到你是很真實的存在。所以我認同有些人把存在主義翻譯成實存主義。你無法否認你的存在，因為你是真的存在，苦難促使你覺悟到你存在的真實性。當你正在受苦的時候，你有何反應？有的人說：「算了吧，自殺好了。」你受苦，你自殺了，你家人在收殮的時候會更苦。自殺從來未能解決問題，愚昧的人才選擇這一條路。

有一個學生對教授說：「我為了女朋友而荒廢了學業，結果考試不及格，如今她又不要我了，我感到做人沒有意思，我要自殺。」教授說：「那你去死吧！不知道你用什麼方法自殺？」「我

要開槍轟我的頭腦。」說完了就用槍指向自己的腦袋。教授說：「你腦袋里根本沒有東西，你要轟什麼？」那學生呆住了，教授繼續說：「里面是空白的，你要轟什麼？如果有腦，你就會想出一條路，那你根本就不必轟，現在你里面根本就是空的，你到底明不明白我在講什麼？」這個教授罵完了，他說：「我明白，你是說我里面沒有東西，如果有腦就想到了出路，對不對？」「你里面就是沒有東西，所以不必轟了，你懂不懂？」他說：「懂了懂了。」「哦，你真的想通了？那表示你里面有東西了，現在可以轟了。」那個教授調皮的說：「不過，你真的轟了，就證明你里面沒有東西。」那學生就猶疑要不要開槍，教授除下眼鏡說：「坐下來談，從頭談起。」原來這個教授從前也想過要自殺，後來想通了，不但不自殺，還成了教授：「我是過來人，現在輪到你了，你要死或者要做教授？你打算做什麼？」

我們都有過苦難的經驗，當你受苦的時候，你想的是什麼？你又想用什么辦法去解決？齊克果（Kierkegaard, Soren）說：「我現在要怎麼樣呢？現在我到底要怎麼樣呢？實實在在的我應當要怎麼樣才可以呢？我究竟應當要實實在在的怎麼樣呢？」他不停的重復這幾句話：他現在不知道要怎麼樣，因為存在是事實，苦難是事實，但是，要如何面對這個事實？

耶穌在最困難的時候講過一句話，那是人類第一句真正深入存在主義的話語，他說：『父啊，救我脫離這時候……』（約十二 27）注意，不是脫離這困難，有很多的人是說：「上帝啊！救我脫離這個人。」「救我脫離這個環境。」「救我脫離這個記者。」「救我脫離這個女人。」「救我脫離這個敗壞的人。」「救我脫離這個強盜。」「救我脫離這個環境。」或者「救我脫離新加坡，……」我不知道你求什麼？耶穌卻說：「救我脫離這時候。」他講完了以後，緊接著再講第二句：『但我原是為這時候而來的。』

當苦難臨到你的時候，這可能是上帝賦予你的機會，是別人沒有機會遭遇到的，是你和你的存在發生關係的一個具有真正價值的時機。一個愚昧的人，是常常浪費機會的人；一個平凡的人，是隨便填滿時間的人；一個偉大的人，是把苦難的危機轉成成功的時機的人。你不是單單度過機械式的時間，你不只是度過那經過扭轉上鏈而驅動時鐘和手表走動的時間，讓一分一秒流失，時間不是時機，時機不是時間，每一個人都有時間，而只有在苦難中抓住永恒意義的人才產生時機。歷史是屬於處在苦難中間，懂得應用智慧把時間化成時機的人。

歷史上有許多成功的人，他們之所以能夠成功，是因為他們應用他們的智慧去面對苦難所帶給他們的磨練，并把磨練轉化成有利的時機。把機械性的時間轉化成在永恒里有價值的時刻，這便是耶穌基督按着人之常情所說的：『父啊，救我脫離這時候。』不但如此，他更接下去說：『我原是為這時候來的。』他抓住了受苦的時刻，這不單是耶穌一生中最重要時刻，更是整個人類歷史中最重要時刻，是一個在機械式的時間中產生時機的歷史時刻，也是把人從時間的捆綁中拯救出來的時刻，是看見永恒智慧的時刻，更是把上帝的同在和永恒帶到有限的歷史的過程中的時刻。感謝上帝，這個需要被救脫離困難的時刻，就是耶穌基督為什麼要來受苦的整個記錄。

每一個人在生活中都曾生病，遭遇苦難，被人冷落、放棄，也同樣在面對生活壓力，有不勝負荷的感覺，既然如此，到底基督徒與不信的人有何不同？

不同點

基督徒看到苦難的價值，看到苦難背后的可能性，看到經歷苦難以後的果效，看到上帝是他所以能夠得勝苦難的能力和智慧的源頭，不但如此，他更肯定藉着他所受的苦，可以幫助那些同受苦難卻沒有辦法解脫的人，所以基督徒應當比其他的人更堅強。然而，基督徒人生觀的最高峰乃是應該馬上聯想起在歷史過程中的耶穌基督，他是如何得勝苦難的。你孤單嗎？沒有人比耶穌更孤單；你貧窮嗎？沒有人比耶穌更貧窮；你受過苦嗎？被別人辱罵嗎？沒有人比耶穌所受的痛苦和辱罵更

大更深; 你被同胞和親戚輕看, 丟棄嗎? 耶穌基督來到自己的地方, 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 把他釘在十字架上。

一個小孩子大哭大叫, 爸爸問: 「你哭什麼?」「我被蚊子咬了。」但是, 一個成熟的人在遭遇大苦難的時候, 他會很鎮定, 若無其事。

我在印尼的教會和機構的董事的倉庫, 在昨天凌晨五點被大火吞噬, 損失了一千多萬新加坡元的財物。他為了要帶他的朋友來這裡聽道, 依然從雅加達飛來與我們在一起, 只字不提那件事情。他遭受了這麼大的損失還這麼堅強, 是因為在他里面已經有一個很堅定的意念, 要領人歸主, 照樣過他每一天的生活。

求上帝幫助我們, 認定在這苦難的世界中, 我們永遠不是孤單的。謹記得, 當我們感覺最孤單的時候, 不是一個人的獨處, 而是兩個人的相處, 因為主與我同在; 在最困難的時候, 我們不是第一個面對這困難的, 許多人已經比我們更先走過這條苦難的道路; 在最困難的時候, 沒有一件事我們的主不了解, 因為他已完全經歷過了。

有一次我在美國的一個地方講道, 還沒有上臺以前, 會眾還在唱詩, 我進到牧師的辦公室里面禱告, 禱告完了以後, 我看見一個鏡框, 上面寫了一句很奇妙的詞語: 「你對明天產生懼怕嗎? 你怕你前面將要發生的事嗎? 耶穌說: 我曾經在那里 (Are you afraid of tomorrow, Jesus said, I was there) 。」我曾經在那里, 你的明天和你的將來都是主耶穌基督的過去。

自在永在的耶穌基督, 在過去, 現在和未來, 不間斷的扶持幫助我們, 我們是否願意將我們完全交在他恩慈大能的手中?

別忘了, 你所經歷的各樣苦難, 主都已經先嘗了。